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国强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中的各分项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的议案》

发行股票的种类：境内创业板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发行数量：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27,333,600 股，不低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在该范围内，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主承销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2、《关于发行对象的议案》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符合投资者适当性要求且在深交所开户并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和其他机构等投资者（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及深交所规范性文件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关于股票的发行价格区间和定价方式的议案》

定价方式：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4、《关于发行方式的议案》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符合条件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如发行时证监会或深交所关于股票的发行方式有变化，则按变化后的方式发行）。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5、《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 100 万台智能电动车建设项目	26,000.00	26,000.00
2	全地形车智能制造提升项目	7,000.00	7,000.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000.00	7,000.00
4	营销平台建设项目	5,000.00	5,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60,000.00	60,000.0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依据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全部到位后，按公司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下同）不足以满足以上全部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6、《关于承销方式的议案》

承销方式：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7、《关于发行前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证券市场的通行做法，本公司在股票发行前的利润分配遵循如下原则：本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前形成的滚存利润由股票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8、《关于上市地的议案》

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成功，公司即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9、《关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决议有效期为24个月的议案》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上述分项决议的有效期为24个月，自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中各分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所适用的公司章程，该章程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重大关联交易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曹马涛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涉及承诺事项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影响的分析、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财务报告并批准对外报出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上述第一至第九项、十五项决议事项提交该次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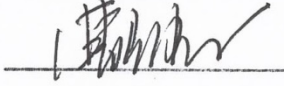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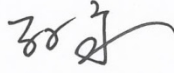
（本页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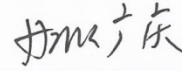
与会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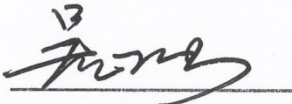
曹马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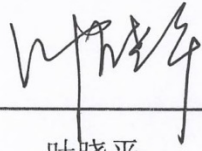
孙永



姚广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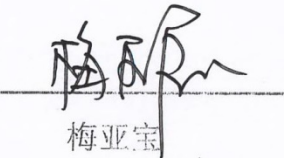
吴国强



叶晓平



姜杭



梅亚宝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年4月9日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时间：2020年6月17日

地点：公司会议室

会议性质：临时

参加人员：曹马涛、姚广庆、吴国强、孙永、娄杭、梅亚宝、叶晓平

会议主持人：曹马涛

记录人：孙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会议由全体董事参加，经讨论一致通过，作出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关于修订〈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关于修订〈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6、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关于修订〈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关于修订〈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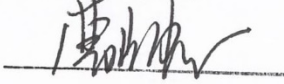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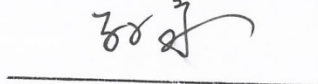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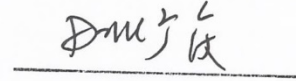
与会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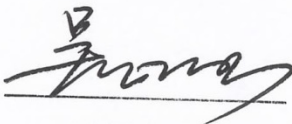
曹马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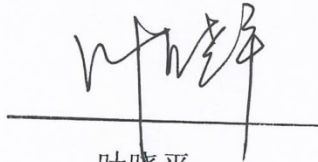
孙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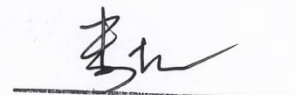
姚广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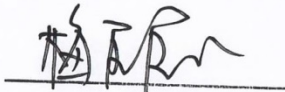
吴国强



叶晓平



姜杭



梅亚宝



日期： 2020 年 6 月 17 日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时间：2022年5月21日

地点：公司会议室

会议性质：临时董事会

参加人员：曹马涛、姚广庆、吴国强、孙永、娄杭、梅亚宝、叶晓平

会议主持人：曹马涛

记录人：孙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于2022年5月21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会议由全体董事参加，经讨论一致通过，作出如下决议：

-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名：



曹马涛

孙 永

姚广庆

吴国强

娄 杭

梅亚宝

叶晓平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名：

曹马涛

孙 永

姚广庆

吴国强

娄 杭

梅亚宝

叶晓平

浙江涛涛车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5月21日

